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主計處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一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李奇騰
電話：03-9251000#2313
電子信箱：vvlj6306@mail.e-land.gov.
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宜主統字第11200044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420000A_1120004499_ATTACH1.pdf、
376420000A_1120004499_ATTACH2.pdf、376420000A_112000449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「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人員訓練
中心學員考評與獎勵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8月16日主訓字第1121200566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宜蘭縣議會會計室、宜蘭縣政府主計處所屬主計機構

副本：本處統計科



主計室 112/08/18



1120015153